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大方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采购

文件编号：93ZC2022D155

采购单位：大方县公安局

代理机构：贵州信义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磋商内容.....	10
第三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11
第四章	评审方法、原则和纪律.....	18
第五章	磋商程序及评审.....	23
第六章	评分标准.....	26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28
第八章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0
第九章	附件.....	3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大方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022-522401-C36-D01-9950

项目概况

大方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内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4 月 7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93ZC2022D155

项目名称：大方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33600 元

最高限价：933600 元

采购需求：采购 12 辆制式执法执勤车辆。详见磋商文件附件八

合同履行期限：自成交之日算起的 15 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或身份证明文件；或提供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3. 诚信资格要求：根据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招标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接单位，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招标活动；投标供应商应提供以下信息截图：

(1)提供于信用中国网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完整报告的截图，报告生成时间应为开始报名至开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内；

(2)提供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查询截图，查询时间应为开始报名至开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内；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3 月 24 日至 2022 年 3 月 30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下午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内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4 月 7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按照系统要求上传，并于当日 10:20 前解密《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参加本项目磋商。

地点：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内

五、开启(解密)

时间：2022 年 4 月 7 日 10 点 00 分至 2022 年 4 月 7 日 10 点 2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办理 CA、“标信通”APP 及网上上传响应文件事宜：

1. 登陆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潜在供应商可获知注册办理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密钥的相关事宜，按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办理电子密钥(CA)或“标信通”APP 登录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内，即可参加本项目网上报名、交费、下载采购文件、上传响应文件、加解密响应文件等事项。（注：加密、

解密使用的 CA 或“标信通”APP 须保持一致)；

2. 办理电子密钥(CA)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CA 办理窗口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6572

3. 办理“标信通”APP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标信智链（杭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400-658-7878；

应急联系电话：18785066386。

4. 制作、上传响应文件技术支持联系人：信源公司；电话(传真)：
0857-8317294。

注意：潜在供应商只有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登录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报名并通过审核后才能下载《投标书》制作工具并取得上传响应文件资格；

(二)投标保证金、缴纳指南及联系人、电话：

1. 保证金缴纳金额：壹万伍仟元；

2. 费用缴纳指南

(1)保证金的缴费方式为银行转账或保函

(2)使用银行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可网上银行转账或到银行柜台办理转账(转账方式不接受第三方支付平台，如：支付宝、微信等)

(3)投标保证金请统一交至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费用缴纳之后可进入交易系统查看保证金是否绑定成功。如未

到到帐或未缴纳成功则显示未绑定绑，此时请阅读注意事项。

(5)保证金使用保函方式的，需上传保函扫描件。上传后确认保证金是否绑定成功即可。

(6)如需要可点击查看回执并打印。

3. 联系人：财务部办公室；

4.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4036。

(三)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

1. 账户名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账 号：17710121050000969；

3. 开 户 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分行；

(四)保证金的绑定：缴纳费用之前请确保缴费账户已在交易系统注册登记且生效，所注册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账户类别、账户名称、账号、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号、开户银行名称及开户支行号)，缴纳费用时请在银行汇款单备注、附言、用途、说明、附加信息、摘要处填写投标随机码(只填写随机码且字体清晰)，否则将影响缴纳的费用到账，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以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入，且确保在 2022 年 4 月 7 日上午 10 点 00 分前到账并检查绑定成功，否则，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关于投标保证金与项目的绑定方法，请认真阅读本项目交易系统内【费用缴纳指南及注意事项】。

(七)敬告：

1. 响应文件的制作、上传、签到、解密必须完全符合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如有不明请及时详询网上投标技术支持方。

2. 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绑定方式现启用随机码功能。投标供应商报名完成将自动产生投标随机码，缴纳保证金时在银行汇款单备注或附言处填写投标随机码，符合投标要求的费用进账后自动完成绑定。

3. 保证金银行缴费：使用网上银行转账或银行柜台转账(支票转账)方式，在费用缴纳的时在备注/附言/说明/附件信息(不同的银行名称不一样，如建行为备注、贵阳银行为附加信息，具体可咨询付款银行)处填写投标随机码，不能错填、多填或少填，只能填随机码且确保字体清晰可识别。

4. 目前暂不支持工商银行网银及其他网银转账会自带备注内容的银行。暂不支持手机银行及第三方支付平台。

5.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磋商过程中随时处于在线状态。在磋商小组发出响应或报价通知后 20 分钟内，供应商未按时在交易系统中通过有效磋商途径进行响应或报价的，将视作无补充响应内容或按其上一轮报价作为其本轮报价(即：第一轮在线报价 20 分钟内未实质响应的该轮报价即为其基础报价，第二轮在线报价 20 分钟内未实质响应的该轮报价即为第一轮报价，以此类推)。请各供应商在参加报价前，认真阅读并熟悉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及业务系统操作流程。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大方县公安局

地 址：大方县杜鹃大道中段

联系方式：陈雪 1758888817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贵州信义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彭家湾花果园项目 F 区

第 6 栋（6）1 单元 21 层 2 号

联系方式：18146264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章女士

电 话：18146264686

第二章 磋商内容

一、标的物：本次竞争性磋商标的物的报价包括磋商内容中的所有内容和产品（设备）购置费、包装运输费、二次搬运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售后服务费、利润、各种税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二、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投标代理服务费为 15000 元。该费用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给本公司，否则本公司有权拒绝发出成交通知书。

三、磋商内容：采购 12 辆制式执法执勤车辆。详见磋商文件附件八

四、供货期限：自成交之日算起的 15 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五、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付款方式：供货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款的 95%，留 5%作为质保金，一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

七、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八、敬告

成交供应商必须按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以及本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完成本项目的服务，实现本项服务所需采购清单以外的工具、器材等，成交供应商必须自行准备充分。

第三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一)本《磋商文件》由贵州信义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制定，仅适用于本次采购。

(二)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投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参加磋商会议并履行相应的义务和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定义：

1.《磋商文件》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简称，是本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的关于本项目性质、内容、程序、规则等的采购文件，是评审和评定成交的依据，是投标供应商参加磋商会议应遵循的规则；

2.《响应文件》是指投标供应商为参加磋商而提交的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资料，是本次磋商的评审依据；

3.“磋商组织机构”是指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贵州信义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投标供应商”是指在获取了《磋商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甲方”是指大方县公安局，也称采购单位、采购人、采购方；

6.“乙方”是指成交供应商。

(四)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投标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承诺自行

承担与磋商有关的一切费用，不管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与招标代理公司对这些费用概不负责。评标委员会不向投标供应商解释不成交的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项)。

(五)投标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相关规定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向本公司一次性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投标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磋商会议结束后 5 日内无息退还。

(六)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 投标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经评审，投标供应商已获得成交资格，但拒绝领取成交通知书或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未向本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6. 属于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的情形的。

(七)本公司不接受采购单位和成交供应商与《磋商文件》相违背的任何协议和要求。

(八)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属本公司所有。

二、参加本次磋商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一)具备采购公告中要求的资格条件；

(二)已在法定时间内获取了《磋商文件》；

(三)已按规定缴纳了磋商保证金；

(四)已在规定时间前递交了《响应文件》，且《响应文件》的编制符合本《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

三、《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或质疑的，可以在获取《磋商文件》后向本公司提出书面(或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疑问或质疑，本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令第 94 号相关要求进行答复。

(二)投标供应商在磋商时间截止前没有提出书面疑问或质疑的，将被视为完全认同《磋商文件》。

(三)本公司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时，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投标供应商，其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在磋商会议期间，《磋商文件》中存在的笔误或疏漏由磋商小组和本公司进行明确或更正。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一)《响应文件》的格式：

1.《响应文件》为中文表述，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响应文件》的封面应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及其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符合性审查项)；

2. 投标供应商应承诺上传的《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文件和资料均应是真实、合法、有效的(符合性审查项)。

(二)《响应文件》的内容：

1. 报价文件：

(1)基础报价书必须按交易系统内制格式如实填写相关信息，并在指定位置加盖相关印章**(符合性审查项)**；

(2)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报价性文件或资料。

2. 资格文件**(按要求上传)**：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承诺，格式自理，加盖公章原件扫描上传)**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格式自理，加盖公章原件扫描上传)**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格式自理，加盖公章原件扫描上传)**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格式自理，加盖公章原件扫描上传)**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格式自理，加盖公章原件扫描上传)**

(2)提供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上传)**

(3)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或身份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上传)**；
或提供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上传)**；

(4)诚信资格要求：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

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接单位，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供应商应提供以下信息截图：

①提供于信用中国网官方网站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完整报告的截图，报告生成时间应为开始报名至开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内；
(上传彩色截图)

②提供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官方网站查询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查询截图，查询时间应为开始报名至开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内；**(上传彩色截图)**

3. 技术文件：

(1)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活动的说明，包括下列内容：

①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

②标的物清单：提供标的物清单内容必须包括所投标的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数量等内容(附件六格式仅供参考)**(符合性审查项)**；

③技术偏离说明表：内容必须包括所投标的物的名称、本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的详细技术参数等内容(附件七格式仅供参考)**(符合性审查)**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应文件或资料；

(3)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技术性文件或资料。

4. 商务文件：

(1)标的物质量保障承诺书；**(符合性审查项)**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应文件或资料；

(3)投标保证金：投标供应商选择采用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须上传投标保证金缴纳回执单彩色截图(在本项目交易系统内查询并截图)，投标供应商选择采用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须上传保函原件扫描件；**(符合性审查项)**

(4)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商务性文件或资料。

(三)响应文件的提交：

1. 供应商应按系统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并按要求加密上传。

2. 供应商必须按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以取得上传响应文件资格，在2022年4月7日上午10:00时前按照系统要求上传，并于当日10:20前解密《响应文件》。

五、磋商

(一)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上传响应文件并进行解密，磋商期间供应商必须保持在线参加磋商，否则后果自负；

六、磋商资格的丧失

(一)供应商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上传响应文件并进行解密的，供应商将丧失磋商资格；

(二)供应商没有在磋商会议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规定缴纳磋商保证金的，丧失磋商资格；

(三)供应商没有按要求扫描上传属于资格审查项的资格文件或资格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将丧失磋商资格；

(四)供应商没有按要求扫描上传属于符合性审查项的技术商务文

件或属于符合性审查项技术商务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视为不响应《磋商文件》, 供应商丧失磋商资格;

(五)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要求承诺,但投标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承诺的,将丧失报价资格;

第四章 评审方法、原则和纪律

一、评审方法

(一)本次采购采用的是 105 分制(含技术与商务得分 70 分、报价得分 30 分,政策性加分 5 分)最高分确定成交的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在开评标会议上现场评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和成交供应商;

(二)投标供应商的技术与商务得分(满分 70 分)为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提交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评出后的算术平均值。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得分(满 30 分)将由投标供应商在磋商会议上传的标的物最终报价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获得;政策性加分(满 5 分)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资料评审获得;综合得分由技术与商务得分、政策性加分和报价得分相加获得。

二、评审原则

(一)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二)按各投标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前 3 名分别为本次磋商的第 1、第 2、第 3 成交候选供应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后,采购人应当确定第 1 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当第 1 成交候选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不能按期签约时,采购人可确定第 2 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至第 3 成交候选供应商。

(三)在分值汇总时,当两家及其以上投标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相等时,以磋商报价得分高者排名在先。当两家及其以上投标供应商的综

合得分、磋商报价得分、技术与商务得分都相等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投票决定排名先后。对磋商文件未作实质性响应的作废标处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供应商不列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四)在此次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符合财库[2015]124号文规定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五)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确定成交结果后，本公司将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相关媒体发布成交公告(公示1个工作日)，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单位无正当理由改变成交结果或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的30日内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除了应当赔偿本公司组织此次磋商活动产生的直接费用外，还应当视其情节承担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三、评标纪律

(一)评标工作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坚持公平、公正、择优、保密的原则。

(二)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主持。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委员会由采购单位授权委托代表1人、技术和经济等方面专家2人，共3人组成，其中专家不少于2/3。专家由采购单位代表在

会前临时从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家抽取系统内的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6. 配合采购单位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四)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供应商有法律规定的直接利益关系的，必须实行回避。采购单位、监督部门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参会人员中与本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提出回避。凡到投标供应商进行过考察的人员，不得出席开标会议，更不得参加评标委员会。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和所有参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采购工作纪律和保密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评审情况透露给与投标有关的单位和个人。

(五)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以外的任何人不得发表诱导性意见和倾向性意见，不得影响或干预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审。

(六)评标的标准是磋商文件的所有规定和要求，依据是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评标方法、评标原则和评分标准独立对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综

合比较、评价与评分，不得有倾向性、歧视性或随意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自己的评审行为独立承担责任。

(七)在评标过程中，对相关法律法规不清楚的，由财政部门代表或请示权威部门作出解释；对磋商文件不清楚的，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八)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其提供的投标文件中不清楚和不明确的地方进行解释和说明，但投标供应商不得对投标文件的条款作实质性的修改和补充。

(九)参加评标会议人员必须对所有的评审文件保密，不得在会后泄露评标情况和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商业秘密，有关文字记录应在评标会议结束后全部交采购代理机构归档。

(十)评标工作接受财政、监察、审计等部门的监督。

四、会场须知

(一)所有参会人员应准时到场就座、签到，服从调度与安排；

(二)会场内必须保持肃静、有序，不得高声喧哗，不得走动串位，不得随意进出；

(三)所有参会人员在会场内严禁使用任何通讯工具。进入评标室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单位代表、监督部门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参会人员等手机必须关闭并统一存放。

(四)从会议开始到主持人宣布散会期间，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单位代表、采购代理机构参会人员的所有活动必须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

(五)评标委员会成员就座后原则上不得相互商量，不得发表对投标供应商或投标文件的观点和看法；

(六)采购人代表对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果应签名确认，拒绝签名或拒绝评审经主持人劝告仍坚持意见的，将被记录在案，报行业主管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进行处理。

第五章 磋商程序及评审

一、磋商会前 1 小时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与采购单位代表组成磋商小组。

二、磋商小组成员到达会场，登录系统签到。

三、主持人简要介绍项目的基本情况，介绍参加会议的监督部门人员，介绍谈判委员会的组成情况。宣读《评审纪律》（或交易系统内播放录音）。

四、熟悉磋商文件：磋商小组和监督席熟悉磋商文件，并就不清楚的地方向本公司询问，本公司对其进行说明和解答。

五、磋商小组确认磋商文件。

六、工作人员解密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开始磋商。

七、资格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以确认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只有具有磋商资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程序。

八、第 1 轮谈判：

(一)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的技术、商务等谈判。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在线作出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对《响应文件》中不响应本《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磋商小组应要求供应商在线作书面补充响应承诺。

(三)技术与商务条款补充响应承诺：磋商小组与各供应商的第1轮谈判结束后，主持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意见就谈判中出现的疑问和偏离进行解答、明确或更正，对供应商提出补充响应要求。评审专家组长将《技术与商务条款补充响应承诺书》在线发放给各供应商，各供应商将自己的补充响应承诺以及对《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纠正事项按规定时间填写完毕后在线提交。

九、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成员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磋商情况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在技术和商务方面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

十、价格磋商：根据磋商小组的意见概述谈判中各供应商的报价与市场价格的偏离情况，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报价。评审专家组长将报价表在线发给各供应商，各供应商在线按规定时间填写完毕后在线提交磋商小组评审。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报价情况确定报价的轮数，最后一轮报价为最终报价，是确定供应商是否成交的依据。

十一、综合评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要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技术与商务及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评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十二、确定成交候选人：根据磋商小组的评审意见拟写竞争性谈判《评审报告》，按排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成员、监督部门代表签名确认。

十三、公布成交候选供应商。

十四、主持人宣布谈判会议结束。

第六章 评分标准

一、技术与商务评分标准(满分 70 分)：

(一)技术部分(40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说明	分值
1	详细技术指标得分	1. 所投参数完全满足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基础分 40 分。 2. 所投参数中有低于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每有一项扣 5 分，扣完 40 分为止。 注：提供虚假参数中标的，一经核实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和经济责任。	40 分
(二)商务部份(30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说明	分值
1	调试运行方案	根据方案内容进行评审，内容完整、详细、针对性强的得 5~7 分；内容完整、有基本针对性的得 3~5 分；内容不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 0~2 分。	7 分
2	检验与验收方案	根据方案内容进行评审，内容完整、详细、针对性强的得 5~7 分；内容完整、有基本针对性的得 3~5 分；内容不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 0~2 分。	7 分
3	使用培训方案	根据方案内容进行评审，内容完整、详细、针对性强的得 5~7 分；内容完整、有基本针对性的得 3~5 分；内容不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 0~2 分。	7 分
4	售后、维修方案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维修方案是否完善具体、是否合理可行，是否具有较强针对性等进行综合评审： 1. 售后、维修方案完整，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 6~9 分； 2. 售后、维修方案较完整，方案较为合理，有一定针对性的得 3~6 分； 3. 售后、维修方案不完整，针对性差的得 0~3 分；	9 分
(三)政策性加分(5 分)			
1	节能环保产品	1. 所投标的物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评审过程中，给予适当加分，即在总得分的基础上，每一项加 0.2 分；如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内产品的，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上传所投标的物所在清单页加盖投标供应商鲜章的复印件为佐证，否则不得分。	2 分
2	少数民族聚集地区产品	2. 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 进行确认。 ①少数民族自治区是：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 ②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是：青海、云南、贵州。 注：须提供政府部门核发的《企业属于少数民族聚集地区》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3 分

二、政府采购优惠政策及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方法：

(一)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 根据财政部财库〔2020〕46号文件、财库〔2014〕68号文件及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货物、提供的服务或承建的工程的报价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为避免引起歧义，请投标供应商自行查看上述文件的具体规定(可在互联网上搜索查询)。满足以上要求的投标供应商必须按本文件附件四、附件五指定格式如实填写声明函并原件扫描上传(监狱企业提供的声明函格式自理)。监狱企业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或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能享受政策优惠。

3. 同属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以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享受以上政策优惠。

(二)报价得分的计算方法(满分30分，得分保留两位小数)：磋商
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各投标供应商的现场最终报价×30

注：磋商基准价是指：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供应商的价格。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一、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必须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必须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投标供应商优于《磋商文件》的承诺条件。合同副本应交一份至本公司备案。

二、乙方应按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乙方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分解后转让他人。

三、合同总价为成交价，结算以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数量及成交单价，据实结算。

四、违约责任：

(一)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不验收的，应向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造成项目重新采购的还应当赔偿本公司在本次询价磋商活动中产生的一切费用。

(二)甲方不能在收到乙方总体验收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总体验收的，其总体验收和付款的累计时间应在收到合格的鉴定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总体验收和付款的累计时间超过 30 个工作日的，视为总体验收合格。

(三)乙方所供标的物验收不合格时，甲方有权拒付款并追究乙方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乙方逾期供货的，每逾期 1 日按合同总金额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四)甲方拒付款或逾期付款的，除了向乙方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外，

每逾期 1 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五、成交供应商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时，采购单位可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要求成交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由双方进行协商，履约保证金比例不得超过合同总款的 10%。

六、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在合同条款中约定。

七、合同需原件一式四份，采购单位、监督管理部门、本公司、成交供应商各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注：以上条款仅为合同主要条款，签订合同时以国家相关现行合同文本为准，无国家相关现行合同文本的，以行业相关现行合同文本为准，无国家及行业相关现行合同文本的，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制定。

第八章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参与投标享受相应优惠，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以上条件的须在响应文件中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否则不予价格扣除：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四）②需在响应文件“中小企业产品明细表”中逐项注明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具体名称并备注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行业类型。若所提供的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该政策。如有有争议时：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企业认定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含县级）以上中小微企业行政主管部门进行认定。

2. 根据[黔财采〔2014〕15 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

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在经专家综合评审后的总得分基础上，加上 3 分（产品 50% 以上以供应商自身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确认）。

3、根据[黔财采〔2017〕6〕号文件规定，对符合[黔财采〔2017〕6〕号文件要求的采购内容，按《关于将国产密码应用落实到政府采购等有关事项的通知》（黔财采〔2017〕6〕号文件执行。

4、根据[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参与投标享受相应优惠，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

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五），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根据[财办库[2017]3 号]文件规定，优先采购环保清单以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第九章 附件

附件一(指定格式):

基础报价书

致: 贵州信义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已收到贵公司制发的93ZC2022D155《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以及《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如下承诺:

一、提交《响应文件》。

二、愿意以(人民币)_____元的基础报价参加磋商，并在磋商会议现场报出最终报价以向采购方提供全部标的物，且完全满足《磋商文件》对采购标的物在采购要求、服务时限等方面的要求。如果我方成交，愿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缴纳招投标代理服务费。

三、我方愿意在磋商会议前按规定缴纳**壹万伍仟元整**的磋商保证金。我方若违反《磋商文件》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贵方将不退还我方缴纳的磋商保证金。

四、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限期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并履行相应的责任和义务。如我方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我方将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五、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认为《磋商文件》所有的条款是合理、公平、

公正的，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六、我方的最终报价从填报之日起至合同终止期间有效，如果我方在合同终止前撤回最终报价将承担违约责任。

七、与本次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文件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指定格式):

开标一览表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物名称	品牌	数量	单位	单价	单价合计价
1						
2						
3						
4						
5						
6						
...						
总金额合计		大写金额				
		小写金额				

投标供应商全称：(加盖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加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注：本表可自由扩展

附件三(参考格式):

授权委托书

致: 贵州信义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单位_____ (被委托人) 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编号) 竞争性磋商活动, 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磋商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本单位盖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日生效。

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另附

特此委托

附被委托人情况: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部 门: _____ 职 务: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其他联系方式: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_____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四(指定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五(指定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六(参考格式):

投标标的物清单

序号	标的物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					

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投标单位(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七(参考格式):

技术偏离说明表

序号	名称	要求的技术参数	提供的技术参数	偏离			说明
				优于	满足	低于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投标单位(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八：采购要求

数量及详细要求

1. 数量：采购 12 辆制式执法执勤车辆
2. 排量： $\geq 1.5T$
3. 车型：多用途乘用车(紧凑型)
4. 能源类型：汽油
5. 环保标准：国 VI
6. 发动机：1.5T ≥ 147 马力 $\geq L4$
7. 气缸数：4 个
8. 每缸气门数：4 个
9. 最大功率： $\geq 108kW$
10. 最大扭矩： $\geq 250N.m$
11. 变速箱： ≥ 6 档手动
12. 车身结构：5 门 5 座
13. 油箱容积： $\geq 52L$
14. 备胎： ≥ 1 个
15. 具有以下安全设施或功能：
 - (1) 主/副驾驶座安全气囊、前排侧气囊
 - (2) 胎压报警功能
 - (3) 前排安全带未系提醒功能
 - (4) ISOFIX 儿童座椅接口
 - (5) ABS 防抱死
 - (6) 制动力分配(EBD/CBC 等)
 - (7) 刹车辅助(EBA/BAS/BA 等)
 - (8) 牵引力控制(ASR/TCS/TRC 等)
 - (9) 车身稳定控制(ESC/ESP/DSC 等)
16. 其他功能：
 - (1) 后驻车雷达：有
 - (2) 倒车影像系统：有
 - (3) 上坡辅助：有
 - (4) 电动天窗：有
 - (5) 车顶行李架：有

- (6) 发动机电子防盗：有
- (7) 车内中控锁：有
- (8) 行车电脑显示屏：有(彩色)
- (9) 前后中央扶手：有
- (10) 空调后座出风口：有
- 17. 座椅材质：仿皮
- 18 近远光灯源、车前雾灯：卤素
- 19. 中控显示屏：有 ≥ 8 寸
- 20. 整车质保：三年或 10 万公里
- 21. 整车需按要求进行警用车辆制式喷漆，并安装警灯等警用设施。